

收集個人資料前致資料當事人的通知書

「整筆撥款獨立處理投訴委員會」(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成立，以處理受社會福利署(社署)資助的非政府機構所未能圓滿解決與整筆撥款有關的投訴。社署為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向委員會提供個人資料的人士，請先細閱本通知書。

收集資料的目的

1. 委員會會使用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向你提供你所要求的適當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處理受社署資助的非政府機構未能圓滿解決與整筆撥款有關的投訴。向委員會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如你未能提供足夠的個人資料，委員會可能無法處理你的投訴或向你提供所要求的服務。

可能經由委員會轉交資料人士的類別

2. 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供委員會委員及秘書處職員因在工作上有需要知道該等資料的情況下使用。除此以外，委員會在需要時亦可能會向下列有關人士／機構或在下列情況下披露該等資料：
 - (a) 涉及評定及／或跟進你的投訴的有關人士／機構，例如政府決策局／部門及非政府機構；或
 - (b) 由法律授權或法律規定須向其披露資料的有關方面；或
 - (c) 你曾同意向其披露資料的有關方面。

查閱個人資料

3. 除了《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的豁免範圍外，你有權就委員會備存有關於你的個人資料提出查閱及改正要求。不過，在一般情況下，如收集資料的目的已經完成，委員會會刪除有關的個人資料。在條例內訂下的查閱權利是指在繳付所需費用後，取得你的個人資料的複本一份。查閱資料要求須以申請表格或書信提出。你可聯絡委員會秘書處或登入以下網址選擇「查閱資料要求表格 OPS003」索取有關申請表格：

<https://www.pcpd.org.hk/chinese/publications/files/Dformc.pdf>

有關查詢、查閱及改正個人資料的要求

4. 請確保你向委員會提供的資料正確無誤。如你對所提交的申請有任何查詢，或對所提供給委員會的資料有任何更改，請聯絡委員會秘書處。
5. 如果你希望查閱你的個人資料，或要求改正委員會所備存有關於你的個人資料，請向下列人士提出：

職位名稱 : 「整筆撥款獨立處理投訴委員會」秘書
地址 :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48 號大新金融中心 38 樓
電郵 : suenq@swd.gov.hk
傳真 : 2116 0746